



# IPCC 国际专业能力培训中心

## IPCC International Professional Competency Training Center

### 《IPCC 中心专家顾问名册纳入及续期管理规则》

### (2025)

No. R/IPCC-CONS-IRM001(2025)

## 一、制定宗旨及基本声明

### 1. 制定宗旨

为规范 IPCC 国际专业能力培训中心（以下简称“IPCC 中心”）专家顾问专家库、名册之纳入、续期与管理，保障专家顾问队伍的素质与公信力，促进 IPCC 中心可持续发展，特制定本规则，以供专家顾问及名册负责人知悉及信守。

### 2. 基本声明

IPCC 中心保留根据实际情况随时修改、解释及完善本规则的权利。专家顾问一经纳入或续期，即视为无条件接受本规则及其后续修订内容，并承诺予以遵守。专家顾问不得因本规则的任何修订向 IPCC 中心及其工作人员主张任何形式的追责或索赔。

### 3. 性质

IPCC 中心专家顾问并非 IPCC 中心之雇员、员工等类型所属之劳动关系，专家库、名册仅为未来开展包括但不限于学术交流、学术论坛等相关活动时，IPCC 中心得可加快汇聚社会资源，或如有其他机

构、单位开展活动时得可进行转介。IPCC 中心之专家库、名册性质属于“人才数据库”。除非确为受聘，IPCC 中心专家顾问不得对外宣传其为 IPCC 中心聘用之雇员、导师、教授等属性身份。

## 4. 专家顾问类别

IPCC 中心专家顾问分为以下类别，IPCC 中心可根据实际需要设立子类别并制定相应资格标准：

- a) 特约专家顾问；
- b) 认可专家顾问。

## 二、名册之纳入

### 5. 基本原则

IPCC 中心专家顾问应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与职业操守，拥护国家法律法规与政策方针，恪守诚信中立原则，尊重 IPCC 中心主席及工作人员，积极维护并提升 IPCC 的声誉与影响力。

### 6. 专业资格及业务经验

申请人应具备相应的专业资格、认证或丰富的实务经验。IPCC 中心可根据不同专家顾问类别，设定包括但不限于语言能力、专业背景、资质证书、培训经历等具体条件。负责人在审批名册纳入申请时，须遵守 IPCC 中心内部具体规定，申请人申请时须满足官网公布之最新要求。

### 7. 特殊人才引进（SPCC 条款）

对于业绩突出或具有特殊贡献的优秀人才，IPCC 中心主席有权直

接批准其纳入为特约或认可专家顾问，并可酌情豁免部分或全部行政程序、费用、续期考核等要求。

已纳入 IPCC 中心专家库、名册之专家顾问，有权直接向 IPCC 中心及其主席推荐符合 IPCC 中心有关规定之优秀人才。该等人士由 IPCC 中心主席或其授权人负责审核，并根据本条第一款之规定由 IPCC 中心主席决定是否得可豁免相关要求。

## 8. 行政手续

申请人在申请加入应详细填写有关信息表，连同信息表内涉之证明文件一并提交。经评审通过，适时颁发相关证明，纳入官网专家顾问名册。申请人应按规定缴纳相应行政费用。

新纳入、续期纳入 IPCC 中心专家库、名册之专家顾问，应在取得相关证明后，运作其社会资源，对外宣发其被纳入对应之 IPCC 中心专家库、名册，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公众号推送、朋友圈、网站之宣发等。

## 三、名册之存续

### 9. 基本原则

IPCC 中心专家顾问在册期间，应全面遵守本规则及 IPCC 中心相关管理规定。

### 10. 存续期

一般名册纳入时长为一年，以证明宣示的纳入期为准，可在期满或前续期。

## **11. 续期**

续期申请，IPCC 中心将全面审视专家顾问在纳入期内的表现情况。

一般而言，倘若无发生特殊情况，将均获顺利续期。

每当存续期限将至，专家顾问应提前一个月向 IPCC 中心提出续期申请，续期申请不需缴纳申请费（按需求缴纳官网宣发费用），逾期未提出请求者视为放弃续聘，逾期申请者须重新提出名册纳入申请。同时，专家顾问每年应至少出席或协助三次与 IPCC 中心有关之活动。

续期成功者，亦应按照本规则内容对外宣发。

## **12. 终止**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者，专家顾问在册资格自动终止：

- a) 未按规定申请续期；
- b) 被司法机关生效裁判认定有罪；
- c) IPCC 中心主席基于合理事由决定终止其资格。

## **四、解释、修改、生效与争议解决**

### **13. 解释与修改**

本规则由 IPCC 国际专业能力培训中心及其主席负责解释，并有权随时修改本规则。

### **14. 生效**

本规则自公示之日起生效。

### **15. 争议解决**

本规则的歧义或协作中任何问题，各方一致同意仅透过友好协商

终局解决。

注：本规则应是今后长期合作的指导性文件。

**繁體中文：** 本文件備有繁體中文、簡體中文及英文三種獨立版本供選擇簽署。

簽署人特此確認並同意，無論簽署哪一個語言版本，如各版本內容有任何歧異或不一致，概以**繁體中文版本**為最終解釋及執行依據。

**简体中文：** 本文件备有繁体中文、简体中文及英文三种独立版本供选择签署。

签署人特此确认并同意，无论签署哪一个语言版本，如各版本内容有任何歧异或不一致，概以**繁体中文版本**为最终解释及执行依据。

**English:** This document is available for execution in three separate versions: Traditional Chinese, Simplified Chinese, and English. The signatory hereby acknowledges and agrees that regardless of which language version is signed, in the event of any discrepancy or inconsistency between the versions, the **Traditional Chinese version** shall be the definitive basis for interpretation and execution.

请于每页右下角简签；及<sup>1</sup> <sup>2</sup>

全名签署（按身份证样式）：\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sup>1</sup> 填写后扫描，将扫描件连同有关材料，通过电邮寄致 IPCC 秘书处：apply@the-ipcc.org

<sup>2</sup> 目前，IPCC 中心专家顾问之申请费为港币 200 元/次，官网宣发行政费用为港币 200 元/年。